延安市渭北地区固沟保塬综合治理和生态保护修复项目黄龙县 2022 年封山育林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

陕西谦荣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受黄龙县黄龙县白马滩国有生态林场委托,现对延安市渭北地区固沟保塬综合治理和生态保护修复项目黄龙县白马滩国有生态林场 2022 年封山育林项目进行竞争性磋商采购,欢迎符合资格条件、有能力的供应商参加磋商。

一、采购项目名称:延安市渭北地区固沟保塬综合治理和生态保护修复项目黄龙县 2022 年封山育林项目项目编号: QR2022—ZC—029

二、采购内容: 封山育林项目 0.5 万亩。

三、采购预算: 405914.00 元

四、项目地点: 黄龙县白马滩国有生态林场

六、服务期:60天

七、响应供应商资格要求:

7.1 提供合格有效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经营范围包含绿化工程或苗木种植等相关内容)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7.2 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磋商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磋商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授权代表身份证;

7.3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7.4 提供磋商截止日前近一年内任意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任意税种),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7.5 提供 2021 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至少包括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开标时间前六个月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7.6 投标人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提供查询结果网页截图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7.7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八、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实施条例》的有关规定,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 8.1《财政部 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
- 8.2《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 8.3《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
- 8.4《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 (财库[2004]185号);
- 8.5《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
- 8.6《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号)。
- 8.7《财政部 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1〕46号)。
- 8.8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
- 8.9 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九、采购文件的获取: 1.凡符合上述资质要求的供应商请于 2022 年 11 月 28 日至 2022 年 12 月 2 日 (每日上午 9 时 00 分至 12 时 00 分, 下午 14 时 00 分至 17 时 00 分; 双休日、节假日除外)携带单位介绍信及个人身份证(原件及加盖公章复印件一套)在延安市新区阳光城 3 地块 12 号楼 1 单元负 102 室领取磋商文件。2.请磋商单位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中的要求,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

十、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及磋商时间和地点:

1、时间: 2022年12月8日14时30分

2、地点:延安市新区阳光城 3 地块 12 号楼 1 单元负 102 室会议室

十一、其他应说明的事项:

采购人名称: 黄龙县白马滩国有生态林场

地址:黄龙县

联系人: 黄龙县白马滩国有生态林场经办

联系电话: 13891176955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陕西谦荣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 陕西省延安市新区阳光城 3 地块 12 号楼 1 单元负 102 室

联系人: 贾工

联系电话: 0911-8873388

本竞争性磋商公告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上发布。

陕西谦荣项目管理有限公司